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

###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6)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3	31,820	48,844
銷售成本		<u>(21,094)</u>	<u>(27,892)</u>
毛利		10,726	20,952
其他收益淨額	4	2,809	9,195
銷售及分銷成本		(588)	(831)
行政成本		(25,832)	(29,468)
財務成本	5	(37,023)	(12,54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值		6,916	(11,53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1	<u>10,922</u>	<u>(6,38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6	(32,070)	(30,607)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2,932</u>	<u>(101)</u>
<b>期內虧損</b>		<b><u>(29,138)</u></b>	<b><u>(30,708)</u></b>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9,051)	(33,335)
非控股權益		<u>(87)</u>	<u>2,627</u>
		<b><u>(29,138)</u></b>	<b><u>(30,708)</u></b>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9	<b><u>(1.43)港仙</u></b>	<b><u>(1.64)港仙</u></b>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29,138)	(30,70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8,299)</u>	<u>(19,648)</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8,299)</u>	<u>(19,64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7,437)</u></u>	<u><u>(50,356)</u></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752)	(53,253)
非控股權益	<u>315</u>	<u>2,897</u>
	<u><u>(47,437)</u></u>	<u><u>(50,356)</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6,002	277,66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84,233	173,311
按公允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6,049	6,049
無形資產	12	13,274	13,443
		<u>469,558</u>	<u>470,47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636	14,123
持作出售物業		530,758	555,21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17,118	19,1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82	6,803
應收貸款	14	21,377	24,378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2,994	2,994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12	8,365
		<u>604,577</u>	<u>631,07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05,130	283,707
預收租金		7,699	2,432
合約負債		1,504	593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856	2,09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875	799
計息借款		400,863	399,392
租賃負債		55	54
應付稅項		20,354	26,848
		<u>739,336</u>	<u>715,918</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34,759)</u>	<u>(84,83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34,799</u>	<u>385,632</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84,307	87,675
租賃負債	53	81
遞延稅項負債	1,515	1,515
	<u>85,875</u>	<u>89,271</u>
<b>資產淨值</b>	<u>248,924</u>	<u>296,361</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03,257	203,257
儲備	35,394	83,14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238,651</u>	<u>286,403</u>
非控股權益	10,273	9,958
<b>權益總額</b>	<u>248,924</u>	<u>296,361</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5樓1510室。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超名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以及楊素麗女士及李志成先生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值，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按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記賬及記錄。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除採納以下附註2所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相同。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以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所有須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29,051,000港元，而於同日，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412,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398,518,000港元的應付債券本金額及利息並無按協議條款償還。該違約行為使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集團立即還款。

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繼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本集團資產及清償本集團負債。

經考慮以下各項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充裕財務資源以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

- (i) 本集團將繼續與本集團的債券持有人進行磋商，以延長本集團到期應付債券的償還期限；
- (ii) 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股東款項2,856,000港元，該股東已承諾於到期後不會要求償還，直至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負債清償為止；
- (iii) 本集團亦將尋求額外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借入貸款、發行額外股本或債務證券；及
- (iv) 董事將繼續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

經考慮上述措施的影響，董事已對本集團自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檢討，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裕現金資源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自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其他融資需要，因此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之舉。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及就可能產生之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此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無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 2.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用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對本集團構成影響，並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有關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前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乃根據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以供其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該等組成部份之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編製。

本集團目前有五個可報告分類。獨立管理該等分類，原因是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如下：(i)電子產品生產；(ii)提供幼兒教育服務；(iii)放債；(iv)物業開發及管理；及(v)受規管金融服務。

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乃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個可報告分類的經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24,012	36,353
幼兒教育—為兒童提供幼兒教育	—	—
物業開發及管理—為業主及租戶提供管理服務	3,001	3,706
受規管金融服務—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2,382	2,796
	<u>29,395</u>	<u>42,855</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以外的收益：		
放債	2,425	5,989
	<u>31,820</u>	<u>48,844</u>



本集團經營分類所呈報總額與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表內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幼兒教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開發 及管理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受規管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b>						
分類收益	24,012	-	2,425	3,001	2,382	31,820
分類間收益	-	-	-	-	-	-
可報告分類收益	24,012	-	2,425	3,001	2,382	31,820
分類溢利／(虧損)	(152)	(143)	5,851	1,793	(176)	7,173
<b>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b>						
分類收益	36,353	-	5,989	3,706	2,796	48,844
分類間收益	-	-	-	-	-	-
可報告分類收益	36,353	-	5,989	3,706	2,796	48,844
分類溢利／(虧損)	6,687	(248)	(7,908)	(1,392)	496	(2,365)
<b>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b>						
<b>(未經審核)</b>						
可報告分類資產	51,870	126	21,769	541,997	11,026	626,788
可報告分類負債	37,897	3,224	751	151,704	1,692	195,268
<b>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經審核)</b>						
可報告分類資產	51,875	131	25,046	566,483	10,360	653,895
可報告分類負債	37,106	3,201	623	160,233	2,085	203,24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7,173	(2,36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0,922	(6,382)
其他收益淨額	20	144
未分配企業成本	(13,326)	(9,805)
未分配企業融資成本淨額	(36,859)	(12,199)
除稅前虧損	<b>(32,070)</b>	<b>(30,607)</b>

未分配企業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及辦公室租金。

##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之來源)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大陸	27,013	40,059
香港(常駐地點)	4,807	8,785
	<b>31,820</b>	<b>48,844</b>

##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產品		幼兒教育		物業開發及管理		受規管金融服務		總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24,012	36,353	-	-	-	-	-	-	24,012	36,353
隨時轉移	-	-	-	-	3,001	3,706	2,382	2,796	5,383	6,502
	<b>24,012</b>	<b>36,353</b>	<b>-</b>	<b>-</b>	<b>3,001</b>	<b>3,706</b>	<b>2,382</b>	<b>2,796</b>	<b>29,395</b>	<b>42,855</b>

####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及結餘利息	3	3
租金收入	1,750	1,761
其他	1,056	7,431
	<u>2,809</u>	<u>9,195</u>

####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37,021	12,537
租賃負債利息	2	3
	<u>37,023</u>	<u>12,540</u>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025	11,92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86	1,479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7,002)	10,05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值	(6,916)	11,533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u>18,583</u>	<u>24,955</u>

##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期內所得稅(抵免)／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香港：		
期間撥備	—	7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6)	—
	<u>(66)</u>	<u>76</u>
本期所得稅—中國：		
期間撥備	20	2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886)	—
	<u>(2,866)</u>	<u>25</u>
遞延稅項	—	—
本期所得稅(抵免)／開支	<u><u>(2,932)</u></u>	<u><u>101</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惟根據於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生效之新兩級制利得稅率，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稅。

已就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9,05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335,000港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32,571,385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32,571,385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之發行在外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82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75,000港元）。

##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73,311	146,313
向聯營公司注資	-	1,66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u>10,922</u>	<u>25,337</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84,233</u></u>	<u><u>173,311</u></u>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本集團訂立一項有限合夥人協議，內容有關經營IT City Development Fund LP（「IT City」）及兩項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申請認購IT City權益，當中已承諾分別透過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普通合夥人（「普通合夥人一」）身份出資51,000,000港元及透過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出資100,000,000港元。IT City的主要目的是投資於能夠整合及推動IT行業及其相關配套發展的物業。根據有限合夥人協議，IT City的管理、政策及控制權應獨家歸屬予普通合夥人，據此，普通合夥人（以一致行動行事）可於考慮IT City的投資目標及投資策略以及IT City之投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的意見後按其釐定作出有關投資決定。普通合夥人一應有權委任投資委員會當中兩人，藉此展示其於IT City具重大影響力。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IT City與華瀚創投有限公司（「華瀚創投」）簽訂認購協議，認購本金為302,000,000港元的壹年期年利率為10%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按每股18,000,000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華瀚創投股份。根據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為可轉讓及認購價以華瀚創投應付IT City的款項以抵銷方式支付。
- 華瀚創投已訂立買賣協議，有條件地同意收購持有數塊粉嶺合共約590,000平方米（「平方米」）用作開發的土地的獨立第三方的全部股權。
- 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轉換為18股華瀚創投之股份。
- (iii) 有限合夥人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完結。基金管理人現辦理資產估值中，並將根據有限合夥人協議將向各投資方分配IT City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總資本 千港元	本集團 貢獻資本 比例	本集團	主要業務
						作為普通 合夥人所持 投票權比例	
IT City	有限合夥人	開曼群島	香港	255,250	60%	28.57%	IT物業投資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淨值／全面收益總額			298,146	21,679	280,775	(22,728)	
本集團供獻資本比例			60%	60%	60%	60%	
應佔資產淨值／全面收益總額			178,888	13,007	168,465	(13,637)	
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業績有效份額之調整			5,345	(5,636)	4,846	5,910	
本集團分攤其他費用之調整				(1,830)		(693)	
本集團分攤其他收入之調整				5,381		2,03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之 業績(扣除稅項)			184,233	10,922	173,311	(6,382)	

## 12. 無形資產

	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857	4,506	12,363
減值撥回	1,329	–	1,329
匯兌調整	–	(249)	(249)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186	4,257	13,443
匯兌調整	–	(169)	(169)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9,186</u>	<u>4,088</u>	<u>13,274</u>

無形資產包括牌照及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牌照主要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所界定之第4類、第5類、第6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牌照。該等牌照被視為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其將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8,397	20,797
減：減值撥備	<u>(3,139)</u>	<u>(3,259)</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15,258</u>	<u>17,538</u>
應收票據	<u>1,860</u>	<u>1,659</u>
	<u>17,118</u>	<u>19,197</u>

按發票日期計，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10,691	14,836
61至90日	3,297	865
91至120日	44	218
120日以上	6,225	6,537
	<u>20,257</u>	<u>22,456</u>

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之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0至120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120日)之信貸期。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14.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180,371	190,374
減：減值撥備	(158,994)	(165,996)
應收貸款—淨額	<u>21,377</u>	<u>24,378</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合計152,555,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總額27,8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總額164,300,000港元及應收利息總額26,074,000港元)乃收取自九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名)獨立第三方。應收貸款之利率介乎於每年6%至15%(二零二二年：每年6%至15%)之間。其中一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項)應收貸款由借方股份作質押及其中九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項)應收貸款由獨立第三方作擔保。於報告日期，所有自報告期末起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應收貸款均分類為流動資產。

#### 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約2,99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4,000港元)已就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90,000,000港元作抵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受限制銀行存款	<u>2,994</u>	<u>2,994</u>



##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28,304	23,5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6,826	260,195
	<b>305,130</b>	<b>283,707</b>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6,680	8,813
61至90日	4,378	2,520
90日以上	17,246	12,179
	<b>28,304</b>	<b>23,512</b>

於報告日期，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代價	62,090	64,952
應付利息	149,691	117,887
其他應付稅項	1,953	15,072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63,092	62,284
	<b>276,826</b>	<b>260,195</b>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1,82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844,000港元下跌34.8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繼續面對挑戰重重的營運環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毛利率為33.71%，較去年同期的42.90%下降9.19%。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期內虧損由去年同期約30,708,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9,138,000港元。

### 業務回顧及分類分析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放債服務及提供受規管金融服務業務；及於中國從事電子產品生產、提供幼兒教育服務及物業開發及管理。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來自電子產品生產之收入、來自提供放債服務之利息收入、來自提供受規管金融服務之服務收入、來自提供幼兒教育服務之服務收入和來自物業開發及管理之收入分別佔總收益約75.46%（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43%）、7.62%（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26%）、7.49%（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2%）、0.00%（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0%）及9.43%（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9%）。

### 電子產品生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電子產品生產分類包括變壓器生產。電子產品生產分類貢獻收益約24,01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353,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跌33.95%。誠如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論述，預期兩名主要客戶因產品設計變更而減少訂單以減少存貨。該兩名主要客戶減少訂單的情況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期間仍然持續，導致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銷售下跌。

## 提供放債服務

本集團之提供放債服務專注於經營放債業務，向各類客戶（包括個人及企業在內）提供有抵押或擔保貸款。個人客戶包括但不限於為專業人士及商人，公司客戶則為私人有限公司。客戶來源主要是過往客戶或第三方推薦。貸款主要為大額擔保貸款。放債業務的資金來源為本集團的內部資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提供放債服務分類貢獻收益約2,42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89,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59.51%。放債利息收入減少乃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貸款本金淨減少所致（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無新增貸款，但已回收本金約11,745,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已轉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第三階段的貸款，因按照會計準則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內並無確認貸款利息收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合計152,5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300,000港元）及應收利息總額27,8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74,000港元），乃收取自九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名）獨立第三方。應收貸款之利率介乎於每年6%至15%之間（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6%至15%）及借款結欠本金介乎10,000,000港元至24,1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港元至24,500,000港元）。其中一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項）應收貸款由借款人股份押記作質押及其中九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項）應收貸款由個人作擔保。本集團不得在借款人並無違約的情況下出售或再抵押所持作為抵押品之股份。所有應收貸款均須於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應收貸款可分類為有抵押貸款及無抵押貸款。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貸款及無抵押貸款的本金總額分別為1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00,000港元）及142,5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800,000港元）。有抵押貸款的貸款本金為10,000,000港元，其中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貸出的貸款本金總額分別為無、5,0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利率為每年15%，並需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之期間內償還。無抵押貸款的貸款本金介乎於13,352,000港元至24,115,000港元之間，其中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貸出的貸款本金總額分別為76,633,000港元、36,012,000港元及29,910,000港元，利率介乎於每年6%至9%，並需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之期間內償還。所有貸款（包括無抵押貸款）均由個別人士提供個人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最大借款人和前五名借款人佔本公司的應收貸款金額分別約為28,204,000港元，即15.6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89,000港元及15.02%）和約115,173,000港元，即63.8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042,000港元或62.53%）。

本集團對放債業務有其信用風險策略和政策以及信用審查和風險評估。在授予貸款之前，需要對貸款申請進行獨立評估。獨立評估包括但不限於背景調查，如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身份證或商業登記證、最近的周年申報表或在海外公司的在職證明）以及借款人和擔保人的收入或資產證明（如股票或銀行對賬單），評估抵押品的價值並驗證所提供信息的真實性，以確保貸款的回收能力。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委聘獨立估值師協助評估抵押品的價值。授出貸款後，本集團會不時對抵押品的價值進行檢查。此外，當本集團認為抵押品的相關市場出現巨大波動時，本集團將對抵押品進行價值檢查，以確保價值沒有重大惡化。

所有貸款均應借款人的要求續期。本公司對續期貸款進行持續信貸評估。憑藉執行董事在放債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加上對貸款可收回性作出信貸風險評估，董事相信，即使部分貸款為無抵押，但已提供個人擔保，實際違約風險不高。

貸款利率是相互獨立的，並在考慮信用風險後設定的，而信用風險又包括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受著不同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貸款的推薦人、借款人及其擔保人的聲譽、借款人提供的擔保、借款人及擔保人的還款能力和還款歷史以及其所持資產、貸款用途、經濟環境變化等。

應收貸款減值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計提及確認。它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同應收的全部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將收到的全部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然後以資產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對差額進行貼現。就應收貸款而言，信用風險源於客戶無法也不願履行其財務義務以及時支付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了一個撥備矩陣，並針對特定於債務人的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進行了調整，以計算應作出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減少約7,00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10,054,000港元），其中包括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減少470,000港元，預期信貸虧損第二階段減少4,079,000港元及預期信貸虧損第三階段減少2,453,000港元。減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收貸款確認為壞賬（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提供受規管金融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提供受規管金融服務的服務收入約為2,38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96,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跌14.81%。服務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所管理的其中一項資產基金於二零二三年五月結束所致。

## 提供幼兒教育服務

本集團為其他第三方幼兒園提供管理服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並無確認提供幼兒教育服務的服務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為免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條文，本集團自該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施行起便不再收取幼兒園管理費。因此，本集團並無提供幼兒教育服務的服務收入。

## 物業開發及管理

麗江地下步行街：麗江地下步行街位於中國雲南省麗江市民主路及福慧路地下。該地下步行街項目建築面積約為36,583平方米，由面積約為13,730平方米之一項人民防空工程結構、總建築面積約為19,923平方米之741間可銷售商店、面積約為15平方米之一間不可銷售雜物室及面積約為2,915平方米之一間商業多用途室組成。麗江地下步行街現持作出售用途，但同時，商店將會出租以產生租金收入及管理費收入。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正為麗江地下步行街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麗江地下步行街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收購的未完工項目。本集團於收購後開始對麗江項目進行收尾整改工作。收尾工作及整改工作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年末及二零一九年完成。收尾工作完成後，本集團開始將商舖交付給於本集團收購前已購買預售的部分買家，並為未售出店舖的銷售作銷售準備工作。由於COVID-19的爆發，本集團的銷售計劃在這幾年受到阻礙及無法正常進行。為增加麗江地下步行街的價值及作為銷售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以短租形式出租部份商舖，以增加訪客及顧客人數。麗江地下步行街自本集團收購起至今，本集團便有意及從未改變以出售商舖賺取利潤，而那些商舖可隨時及於時機成熟時推出銷售。因此，麗江地下步行街的商舖屬於存貨物業。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產生物業銷售收入，所產生的管理費收入約為3,00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06,000港元）。



##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現時主要從事電子產品生產、物業開發及管理、提供放債服務、提供受規管金融服務及提供幼兒教育服務。除主營業務外，本集團亦同時參與其他具發展潛力的業務投資。在主營業務中以電子產品生產為本集團貢獻最大部份的收益。

本集團不斷尋找投資機遇，開發及整合本集團之業務。隨著中國加強幼兒教育的規管及受2019冠狀病毒疾病爆發影響，於經營困難的前題下，本集團已陸續收縮於幼兒教育服務的投資，及考慮結束幼兒教育服務。此外，受疫情持續和經濟下行影響，放債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政府加強對財務公司的監管，收緊貸款條件限制，亦導致經營困難。本集團正計劃縮減規模甚至關閉其放債業務。倘出現合適買家，本集團亦可能考慮出售放債業務。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對其整體業務營運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4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65,000港元），其中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價的分別約1,921,000港元及人民幣5,066,000元。

本集團之計息借款約為485,1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7,067,000港元），其中400,863,000港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79,040,000港元須於第二年償還、4,146,000港元須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內償還及1,121,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本集團之借款以定息或浮息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為45.1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2%）。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1.9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該比率以債務淨值（債務淨值以計息銀行借款總值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計算）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大部分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憑藉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可於一年內變現之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業務之財務責任。

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248,92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361,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0.8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8）。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i)先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經營受規管金融服務的公司)；(ii) Link Complex Limited(一間持有從事提供實時動態解決方案的公司18%非上市股權的公司)；(iii)深圳市加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持有經營生產變壓器的集團的控股公司)；(iv) Edisoft Investment Limited(經營麗江地下步街項目集團的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v)深圳市佰科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經營麗江地下步街項目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vi) Next Millions Limited(經營放債服務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股權已被質押以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的債券作擔保。此外，包含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土地及樓宇一欄中之辦公室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已質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的借款。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參與任何衍生工具活動及並無對任何金融工具作出承擔以對沖其財務狀況風險。

##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300名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0名僱員)，其中大部份在中國工作。僱員的薪酬與市場趨勢一致，與業內的薪酬水平相若。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長期獎勵(如購股權計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稱為行政總裁之主管人員。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及管理由執行董事監察。董事會認為現有架構更適合本公司，因為其可促進本公司策略之有效制訂及實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標準。

##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謝庭均先生(主席)、周偉良先生及梁萬民先生。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此等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superactive.com.hk](http://www.superactive.com.hk))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載。中期報告亦即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素麗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素麗女士及李志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良先生、梁萬民先生及謝庭均先生。